



浙江众合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众合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15年1月5日以电子邮件、手机短信或电话方式送达各位董、监事，会议于2015年1月12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11名，实到董事11名，公司监事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在保证所有董事充分发表意见的前提下，以面签或传真送达方式审议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注册发行非定向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并由董事会提交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为了满足公司未来两年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补充公司营运资金和归还部分银行贷款，以达到调整负债结构，降低融资成本的目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注册发行非定向债务融资工具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 11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为通过。

二、关于注册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并由董事会提交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为了应对日益严峻的外部融资环境，保障公司安全生产经营发展资金的需求，缓解公司资金压力，进一步调整资金结构，降低融资成本，改善企业融资过度依赖银行贷款的现状。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短期融资券。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注册发行非定向债务融资工具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 11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为通过。

特此公告。

浙江众合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月12日